

2025 年林业有害生物防治物质采购合同

采购人（甲方）：滑县林业总站 签约时间：2026年1月22日
供应商（乙方）：河南五联防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签约地点：滑县

甲乙双方根据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及滑县林业总站2025年林业有害生物防治物质采购项目（采购编号：滑财购竞谈-2025-12）的评审情况，订立本采购合同。

一、合同文件组成

- 1、合同条款
- 2、成交通知书
- 3、成交供应商响应性文件
- 4、采购文件
- 5、约定其他内容等

上述合同文件组成部分是互相补充和解释的，甲乙双方签订的合同条款须与采购文件要求、响应性文件响应性内容一致。

二、合同金额及供货期限

2.1 合同金额：包括滑县林业总站2025年林业有害生物防治物质采购项目的供货等一切费用。金额为贰拾捌万伍仟叁佰元整（大写），¥ 285300.00（小写），以人民币作为结算单位。相关货物数量、规格、参数如下：

采购清单	数量	规格及产品参数
10%阿维·除虫 脈	2 吨	规格：500 克 x20 瓶。参数：除虫脈 9.7%，阿维菌素 0.3。要求三证齐全、药品登记林木类食叶害虫。
25%甲维·灭幼 脈	2 吨	规格：500 克 x20 瓶，参数：灭幼脈 24.8%，甲维盐 0.2%。要求三证齐全、药品登记林木类食叶害虫。
4.5%高效氯氰 菊酯	1 吨	产品规格： 总有效成效 4.5%，500ml*20 瓶/件。要求三证齐全、药品登记林木类食叶害虫。
1.2%烟碱苦参 碱	0.5 吨	产品规格： 剂型为乳油，总有效成份 1.2%，烟碱 0.5%、苦参碱 0.7%，500ml*20 瓶/件。要求三证齐全、药品登记林木类食叶害虫。
监测无人机	1 台	续航与速度：最大续航时间达 51 分钟，运动模式下最大水平飞行速度为 25 米/秒（无风环境）。图传与避障：增强图传距离达 30 公里（FCC 标准），配备全向避障系统（前/后/左/右/上/下），前向还搭载了 LiDAR 激光雷达 2。环境适应性：抗风能力 12 米/秒。 长焦相机：1/1.5 英寸 CMOS，5000 万像素，支持 4K/60fps HDR 或 4K/100fps12；三颗镜头均支持 D-Log 专业色彩模式。
粘虫板	8500 张	产品规格： 250mm*200。颜色为黄色。
美国白蛾诱捕 器（带诱芯）	50 套	有效距离 200 米，高效持效期≥60 天；载体：黄色 PVC 毛细管，长 13 厘米；作用方式：含昆虫性信息和植物源成分，含量大于 2.0mg；只针对目标昆虫、高度专一。

2.2 合同履行期限（供货期限）：合同签订后 10 日历天。

三、质量要求及供货方对质量承诺条件及期限（依据采购内容

要求)

1、供货方提供的货物必须是现货、全新的，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的规格型号和技术指标。

2、供货方在供货期限内接到甲方电话后，在 12 小时以内到达现场，12 小时以内解决问题，不能修复的，必须无偿提供备品、备件等措施，以保证甲方正常使用。

3、在质保期内做到免费：①维修或更换：对出现非人为损坏的质量问题，供应商应无偿进行维修或更换。②及时响应与处理：接到客户关于质量问题的通知后，应在规定时间内回复处理方案，并完成维修或更换。③确保产品符合标准：保证所提供的服装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行业标准，以及合同约定的质量要求。④承担相关费用：在进行免费维修或更换时，供应商应承担包括运费在内的必要费用。

四、付款方式：

供货完毕并经验收合格开具等额发票后 10 个工作日一次性付款（按税法规定，开具增值税发票）。

验收时限：采购人应在项目完成或供应商履约完毕提出验收申请 1 个工作日内组织履约验收。

五、验收标准及提出异议等事项按照下列约定：

1、验收标准：合格。

2、履约验收方式：供应商履约完成，采购人按照采购合同约定验收条件组织进行一次验收。

3、履约验收程序：达到采购合同约定的履约验收条件时，

供应商及时向采购人书面提出履约验收申请。采购人应当自收到供应商提出的履约验收申请之日起1个工作日内审核是否达到采购合同约定的履约验收条件，达到履约验收条件的，启动履约验收程序，向供应商发出《政府采购履约验收通知单》，未达到履约验收条件的，书面告知供应商。

3.1、乙方应严格按采购合同约定的履约验收要求，积极配合采购人做好验收工作，及时提供与验收相关的数量、质量、安全等，对履约情况争议问题，有义务提供相应证据和证明材料。

3.2、货物验收时，甲、乙双方须同时在场，确认货物与本合同规定的产地、生产厂家名称、品牌、规格型号、数量、质量、技术参数和性能是否一致。乙方所交付的货物不符合合同规定的，甲方有权拒收。乙方应及时按本合同规定和甲方要求，免费对拒收货物采取更换或其他必要的补救措施，直至验收合格。乙方按本合同规定完成交货，经验收合格的，出具验收报告并签字确认。

六、维保的承诺

按本次招标要求维保到位。

七、双方的权利和义务

（一）甲方的权利和义务

1、在本合同有效期内，若无特殊情况（特殊情况指有关法律、法规及上级政策的调整，或乙方不能正常履行合同义务等情况）发生，甲方不得将乙方承包的项目再授予他方，如遇上级政策调整或不可抗力原因，甲方有权终止合同，双方互不承担责任。

2、甲方应按照有关规范和要求及本合同约定，对乙方进行

业务指导、监督、管理、检查和考核。

（二）乙方的权利和义务

- 1、乙方有权根据本合同约定的付款方式取得货款。
- 2、乙方可对甲方的管理工作提出合理化建议。
- 3、乙方应严格接受甲方的指导、检查和监督。
- 4、乙方应严格按照本合同约定的货物清单和技术标准要求
进行货物的供应。
- 5、未经甲方书面授权或同意，乙方不得以任何方式将项目
转交第三方，否则，乙方承担一切后果。
- 6、乙方应遵守法律、法规、规章或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
并承担其违法违规所引起的全部责任与费用。
- 7、如乙方擅自违约终止合同，乙方赔偿甲方由此所产生
的一切经济损失。

八、违约责任

1、逾期交货：供应商不能按期交付，或交付不合格从而影
响采购人按期正常使用的，应按照合同总价款的一定比例向采购
人偿付违约金，合同总价款的 5%。供应商逾期交付的，应按照
逾期交货部分货款的一定比例支付逾期交货违约金，每天万分之
四，同时承担采购人因此遭致的损失费用。

2、质量不合格：交货时抽检合格率达不到 95%（包含本数）
为全部不合格，采购方有权退货，并拒绝支付货款，同时按照合
同支付违约金。若因质量问题使采购人无法正常使用的产品超过
合同总量的 10%（包含本数）时，视为整批货物不合格。

3、其他违约行为：供货数量不足的，不足部分按照市场价格的一定倍数进行赔偿。供应商擅自变更合同内容，未经采购人同意的，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。

供应商有以上情形情节严重的，一经调查属实，取消其成交供应商资格，并赔偿因此而造成的一切损失，并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（河南省·滑县）网站上予以通报，在规定时间内不允许参加滑县境内任何政府采购活动。

九、合同的终止

1、甲方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：

- (1) 乙方不履行合同规定义务的；
- (2) 破产或无理赔能力的；
- (3) 擅自更改报价及服务承诺的；
- (4) 弄虚作假的；
- (5) 被甲方就质量等问题投诉经查证属实的。

2、乙方有权要求终止合同：甲方不履行合同义务的。

3、任何一方如遇不可抗力事件而丧失履约能力，本合同自行终止。

十、合同期限： 本项目约定供货期结束，通过验收交付，并完成合同中所规定的各项条款后，合同自行终止。

十一、争议的解决

如双方在履行合同时发生纠纷，首先应协商解决；协商不成，任何一方可向有关部门提请协调，或者向项目所在地人民法院提出诉讼。

十二、其他约定事项

1、为维护采购人利益，降低项目风险，如竞争性谈判文件、响应文件、补充文件、成交通知书等为合同组成文件，当上述组成文件产生矛盾时，以有利于采购人的内容为准。

2、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，由双方协商解决，协商不成的，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。

3、本合同一式四份，采购人持有两份，成交供应商持有壹份， 财政局备档壹份。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。

采购人（公章）：

法定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

供应商（公章）：

法定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

2026年1月22日